

4 内蒙古·综合

【2.11.2】(专栏:《党代会报告热词释义》)呼包银榆经济区

2012年,国务院批复《呼包银榆经济区发展规划(2012—2020)》,规划建设我国西北地区重要的跨省经济区。呼包银榆经济区涵盖内蒙古、宁夏、陕西三省区13个市的59个旗县区,具体包括内蒙古自治区的呼和浩特市、包头市、鄂尔多斯市、巴彦淖尔市、乌海市、锡林郭勒盟的二连浩特市、乌兰察布市的集宁区、卓资县、凉城县、丰镇市、察哈尔右翼前旗、阿拉善盟的阿拉善左旗;宁夏回族自治区的银川市、石嘴山市、吴忠市、中卫市的沙坡头区和中卫县;陕西省的榆林市。

呼包银榆经济区总面积38.5万平方公里,常住人口近2000万,是沟通华北和西北地区的重要枢纽。这一区域能源矿产资源极其丰富,煤炭保有储量占全国的三分之一,石油可采储量占全国的10%,天然气探明地质储量占全国的37%,风能、太阳能、生物质能等可再生能源富集,稀土、岩盐、铁、铜等矿产资源储量也均居全国前列,是我国的“能源金三角”和“能源聚宝盆”。

呼包银榆经济区自2013年启动以来,成功实现了“到2015年综合实力显著提升”的规划目标,成员城市抱团发展、协同发展,取得良好成效。下一步的目标是:到2020年,国家综合能源基地基本建成,生态文明建设取得显著成效,资源型地区经济转型示范作用明显,节水型社会建设成效巨大。(据《内蒙古日报》)